

为支持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，加快建设国际旅游消费中心，进一步方便旅客购物，现就离岛旅客免税购物提货方式有关问题公告如下：

一、离岛旅客凭有效身份证件和离岛信息在离岛旅客免税购物商店（含经批准的网上销售窗口）购买免税品时，除在机场、火车站、码头指定区域提货外，可选择邮寄送达方式提货。选择邮寄送达方式提货的，收件人、支付人和购买人应为购物旅客本人，且收件地址在海南省外。离岛免税商店应确认购物旅客符合上述要求并已实际离岛后，一次性寄递旅客所购免税品。

二、岛内居民离岛前购买免税品，可选择返岛提取，返岛提取免税品时须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实际离岛行程信息。离岛免税商店应确认提货人身份、离岛行程信息符合要求后交付免税品。

海南省人民政府 海南省公安厅 海南省商务厅 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海南省烟草专卖局 海南省旅游发展委员会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海南省民政厅 海南省司法厅 海南省生态环境厅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海南省审计厅 海南省统计局 海南省档案局 海南省图书馆 海南省博物馆 海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海南省文物普查队 海南省文物研究所 海南省文物普查队 海南省文物研究所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7497

